厦门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企业自查表

企业名称：厦门立林电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制造业（电力系统与设备） 联系人：田真真
电话：13799760207

自查日期：2022年10月14日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1	是否建立原辅材料台账，包含采购、使用消耗、库存结余情况	已按要求建立原辅料台帐，详实记录原辅料的采购、使用消耗、库存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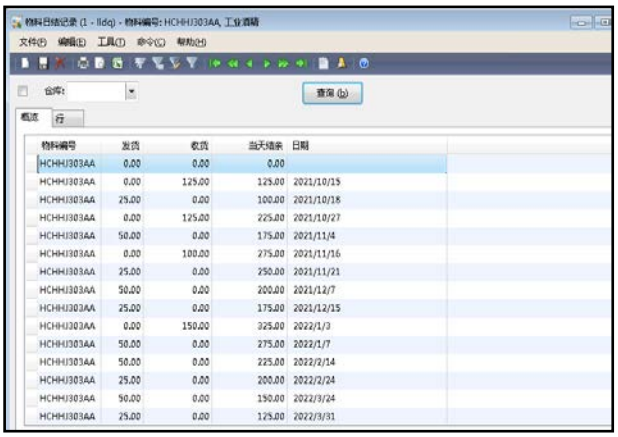
2	是否建立生产产品台账，包含产品名称、产量	已按要求建立产品电子台帐，详实记录产品产量等数据	
3	是否保存原辅材料成分说明书、检验报告	有妥善保存原材料的成分说明、检验报告并建立专门规范文件进行管理。	
4	是否保存原辅材料送货单、购入发票等原始单据	已按要求保存原辅材料送货单等原始单据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5	含VOCs的危险废物产生量、回收量、转移量、转移去向	已按要求做好危险废物产生量、回收量、转移量、转移去向登记。	
6	台账是否保存三年以上	已按要求建立电子档台账，台账记录有保持3年以上。	
7	是否生产应淘汰类的产品	未生产应淘汰类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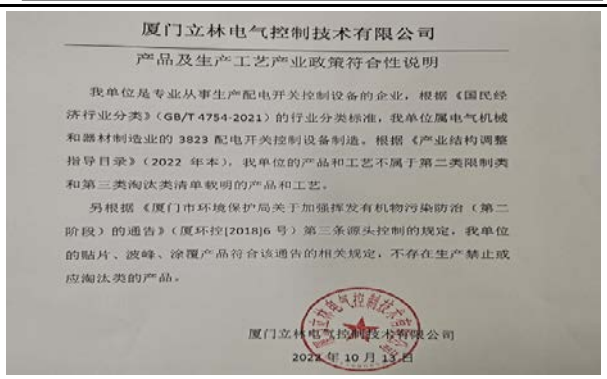
8	是否使用应淘汰类的生产装置	未使用应淘汰类的生产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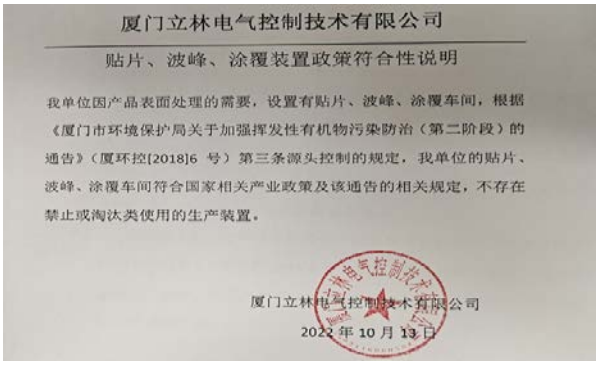
9	含VOCs的原料储存过程是否密闭	含VOCs的原料均采用原包装桶进行密闭保存。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物交接联单

HH2031662

产品单位			移交人	
废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固/液	备注
HW49 废电路板	吨	0.12	固	
HW06 有机溶剂	吨	0.88	液	
运输车牌		运输人		
接收单位		接收人		
备注				

①接收单位(白) ②产生单位(红) ③运输单位(黄) ④财务(绿) ⑤留底(蓝)

物料编号	发	收	当天结	日期
RU6020001	0.00	40.00	40.00	2011/10/31
RU6020001	10.00	0.00	30.00	2011/11/10
RU6020001	0.00	20.00	50.00	2011/12/26
RU6020001	20.00	0.00	30.00	2012/1/6
RU6020001	0.00	10.00	40.00	2012/2/15
RU6020001	0.00	10.00	50.00	2012/3/29
RU6020001	0.00	10.00	60.00	2012/5/10
RU6020001	20.00	0.00	40.00	2012/9/6
RU6020001	0.00	10.00	50.00	2012/12/12
RU6020001	10.00	0.00	40.00	2013/1/6
RU6020001	10.00	0.00	30.00	2013/5/3
RU6020001	10.00	0.00	20.00	2013/7/3
RU6020001	10.00	0.00	10.00	2013/9/3
RU6020001	10.00	0.00	0.00	2013/10/5
RU6020001	0.00	20.00	20.00	2013/10/28
RU6020001	10.00	0.00	10.00	2014/4/4
RU6020001	0.00	10.00	20.00	2014/5/15
RU6020001	10.00	0.00	10.00	2014/6/9
RU6020001	0.00	10.00	20.00	2014/6/16
RU6020001	10.00	0.00	10.00	2014/9/2
RU6020001	0.00	10.00	20.00	2015/1/5
RU6020001	10.00	0.00	10.00	2015/2/5
RU6020001	0.00	10.00	20.00	2015/2/6

厦门立林电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及生产工艺产业政策符合性说明

我单位是专业从事生产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21）的行业分类标准，我单位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 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2 年本），我单位的产品和工艺不属于第二类限制类和第三类淘汰类清单载明的产品和工艺。

另根据《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挥发有机物污染防治（第二阶段）的通告》（厦环控[2018]6 号）第三条源头控制的规定，我单位的贴片、波峰、涂覆产品符合该通告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生产禁止或应淘汰类的产品。

厦门立林电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

厦门立林电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贴片、波峰、涂覆装置政策符合性说明

我单位因产品表面处理的需要，设置有贴片、波峰、涂覆车间，根据《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第二阶段）的通告》（厦环控[2018]6 号）第三条源头控制的规定，我单位的贴片、波峰、涂覆车间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该通告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禁止或淘汰类使用的生产装置。

厦门立林电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10	含VOCs的原料转移、输送过程是否密闭	含VOCs的原料转移、输送过程均是密闭的。	
11	含VOCs的原料调制（预处理）过程是否密闭（如调漆间、调漆位置）	不涉及	
12	含VOCs的原料投加、卸放过程是否密闭	含VOCs的原料投加、卸放过程均是在密闭容器内进行。	
13	含VOCs物料的反应、搅拌、混合过程是否密闭，产生的废气是否收集处理	含VOCs物料的反应、搅拌、混合过程都是在密闭容器内进行。	
14	含VOCs物料分离精制过程是否使用密闭设备，废气是否收集处理	不涉及	
15	含VOCs的中间产品储存过程是否密闭	不涉及	VOCs原材料经过回流焊焊接后、波峰焊焊接后、涂覆固化后得到的是成品，无中间产品环节。
16	含VOCs的中间产品转移、输送过程是否密闭	不涉及	VOCs原材料经过回流焊焊接后、波峰焊焊接后、涂覆固化后得到的是成品，无中间产品环节。
17	含VOCs的中间产品投加过程是否密闭	不涉及	VOCs原材料经过回流焊焊接后、波峰焊焊接后、涂覆固化后得到的是成品，无中间产品环节。
18	含VOCs的成品（产品）储存过程是否密闭	不涉及	产品经过回流焊焊接后、波峰焊焊接后、涂覆固化后不再产生VOCs物质。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19	含VOCs的成品（产品）转移、输送过程是否密闭	不涉及	产品经过回流焊焊接后、波峰焊焊接后、涂覆固化后不再产生VOCs物质。
20	含VOCs的成品（产品）卸料、灌装、包装过程是否密闭	不涉及	产品经过回流焊焊接后、波峰焊焊接后、涂覆固化后不再产生VOCs物质。
21	涉及VOCs的投料口、卸料口、灌装接口、包装设施在未使用时是否密闭	投料口、卸料口、灌装接口、包装设施在未使用时处于密封状态。	
22	载有气（液）态VOCs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大于等于2000个时，是否按照规定的时间、频次进行VOCs的泄漏检测与修复	不涉及	
23	含VOCs的危险废物产生后是否马上密闭（包括漆渣、更换的VOCs吸附剂、过滤棉、以及含油墨、有机溶剂、清洗剂的包装物、污水处理废弃物等）	危险废物产生后马上密闭	
24	含VOCs的危险废物贮存期间是否密闭	含VOCs的危险废物贮存期间处于密闭状态。	
25	含VOCs的危险废物输送、转移是否密闭	危险废物输送、转移处于密闭状态。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26	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施）是否密闭	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处于密闭状态。	
27	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施）车间门窗是否设置常闭警示标识或操作规程	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车间门窗上设置有常闭警示标识。	
28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是否有为收集处理废气的排气风扇（或换气风扇）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有为收集处理废气的排气风扇。	
29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门是否设置阻隔设施（双重门等）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门有设置阻隔门。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30	产生VOCs的密闭空间是否为微负压	涂覆车间、波峰车间、贴片车间产生的废气经风机抽送至废气治理设施，产生VOCs的密闭空间为微负压状态。	
31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施）是否存在漏气点位	不涉及	
32	含VOCs的污水处理站的处理构筑物是否加盖密封	不涉及	
33	含VOCs的污水处理站的废气是否收集处理	不涉及	
34	VOCs集气管路是否标明废气走向（现有标识总个数：）	VOCs集气管路标明废气走向（现有标识总个数：6个）	
35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场所和工段是否设置废气收集系统，将废气收集到位并导入废气治理设施。	所有产生VOCs的生产场所和工段均设置有废气收集系统，该系统将废气收集到位并导入废气治理设施。	
36	废气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关时间是否记录	废气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关时间均有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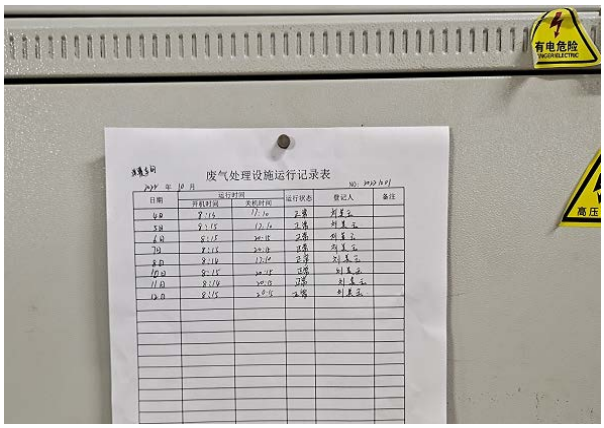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37	设施设备的开关时间是否写入操作规程并明示公布	设备的开关时间有写入操作规程并贴在设备上公布。	
38	废气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关时间是否符合要求	废气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和生产设备的开、关时间满足要求并按要求落实。	
39	密闭设施外任意一点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中的任一种污染物瞬时排放浓度值是否低于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检查最大可能点位包括：原料仓库（储罐）、危废仓库及无组织排放最大可能点至少三点	按照自行监测要求，每年监测1次排放值。经第三方检测，排放值均符合VOCs整治要求。	 监 测 报 告 样品类型：无组织废气 样品数量：18　样品状态：正常、能测 采样日期：2022.10.18　分析日期：2022.10.19 监测点位 / 监测项目：苯 / 监测结果（mg/m³）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波峰焊车间外 <2.0×10⁻³ <2.0×10⁻³ <2.0×10⁻³ SMT 车间外 <2.0×10⁻³ <2.0×10⁻³ <2.0×10⁻³ 涂覆车间外 1 <2.0×10⁻³ <2.0×10⁻³ <2.0×10⁻³ 涂覆车间外 2 <2.0×10⁻³ <2.0×10⁻³ <2.0×10⁻³ 化学品仓库外 <2.0×10⁻³ <2.0×10⁻³ <2.0×10⁻³ 危废仓库外 <2.0×10⁻³ <2.0×10⁻³ <2.0×10⁻³
40	VOCs治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治理设施去除效率是否高于50%；收集的废气中NMHC初始排放速率≥2kg/h的，治理设施去除效率是否高于80%。（2020年8月25日前建成的低温等离子体法或光催化氧化法设施去除效率是否高于50%）	VOCs治理设施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约69.04%	治理工艺 / 活性炭吸附法 设计风量（m³/h） / 20000 m³/h 设施年运行小时（h） / 2000H 排放口进口浓度 / 苯：<2.0×10⁻³ mg/m³；甲苯：0.0913 mg/m³；二甲苯：0.787 mg/m³；非甲烷总烃：11.24 mg/m³ 排放口出口浓度 / 苯：<2.0×10⁻³ mg/m³；甲苯：<2.0×10⁻³ mg/m³；二甲苯：<2.0×10⁻³ mg/m³；非甲烷总烃：3.48 mg/m³ 处理效率 / 非甲烷总烃：69.04%；苯：未检出；甲苯：未检出；二甲苯：未检出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41	是否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处理工艺及流程	有按要求，在VOCs废气处理设施周边的显目位置，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处理工艺及流程	
42	是否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主要技术参数	有按要求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主要技术参数。	
43	是否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操作规程	有按要求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操作规程。	
44	是否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保养维护制度	有按要求公示VOCs治理设施的保养维护制度。	
45	公示的位置是否为治理设施场所的显著位置	公示的位置为治理设施场所的显著位置。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46	公示的场所一共几个位置？（一共 3 个位置）公示场所具体位置： 1、____ 2、_____3、	公示的场所一共有3个位置，涂覆车间门口1个，VOCs废气处理设施附近位置1个，危险品废气物库房门口1个）	
47	所有公示内容是否包含公示环保举报投诉电话12369或各驻区生态环境局公布的环保举报热线	所有公示内容均有包含公示环保举报投诉电话12369。	
48	是否记录VOCs治理设施的关键技术指标，如焚烧（含热氧化）要记录燃烧温度。	不涉及	
49	需定期更换吸附剂、催化剂或吸收液的，是否有详细的购买及更换台账，包括装填量、更换周期、采购发票及转移处置记录 最新更新的日期： 年 月 日	定期6个月更换1次活性炭，有按要求详细记录购买及更换台账，包括装填量、更换周期、采购发票及转移处置记录等。最新更新的日期：2022年 9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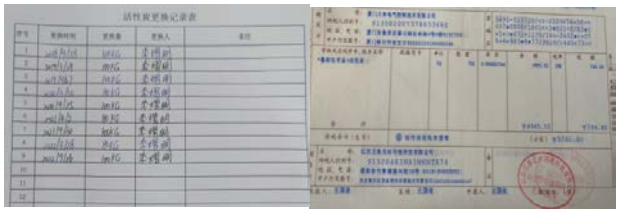
50	排气筒数量是否符合要求 1、采用燃烧法（含直接燃烧、催化燃烧和蓄热燃烧法等）治理VOCs废气的，每套燃烧设施允许设置一根VOCs排气筒；2、采用其他方法治理VOCs废气的，一个企业一栋建筑只允许设置一根VOCs排气筒。	共1套废气处理设施，1根排气筒	
51	涉及使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设施前端应配置干燥工艺，除湿剂更换周期 ，装填量 ，最后一次更换日期。	不涉及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52	喷漆工艺废气有应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进入活性炭处理设施前是否有去除颗粒物，记录并公示去除装置的装填量、装填日期、更换周期。	不涉及	
53	是否还有设置其他任何VOCs废气的排放口及出风口	否	
54	排气筒是否按《固定源监测技术规范》（HJ／T397）要求设置采样口	有按《固定源监测技术规范》（HJ／T397）要求设置采样口	
55	排气筒采样口是否按规范设置采样平台	有按规范设置采样平台	
56	排气筒采样口附近是否配备固定电源	排气筒采样口附近配备固定电源	
57	排气筒采样口是否按规范设置固定安全的人员通道	有按规范设置固定安全的人员通道	

序号	自查内容	实施情况	图片
58	排气筒采样口后是否还有其他废气接入排气筒	否	
59	本自查表是否在互联网公开公示	公示网址：http://www.lealyn.com/	